

應

開南管理學院 94年年度第一學期 通識教育中心客家生活與文化科目教學計劃表

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授課教師	修別	開課年級	學分數	每週時數
	中文：客家生活與文化	余金龍	選修	年 班	2	2
	英文：	先修課程				
教學目標與內容	<p><b>1.教學目標-----</b> 本課程主在培養同學對於客家語言、生活與文化的了解，同時培養同學對台灣多元族群文化的深入認識，促進族群融合的發展。</p> <p><b>2.教學內容--</b>客家史、客語會話練習、客家飲食文化、客家居住、客家民間信仰及禮俗、客家歌謠與戲劇、客家茶產業及其文化，共七個單元，討論其特色。</p>					
實施方法	講解法。討論法。問答法。投影法。其他（ ）。					
評量方式	期中測驗 30%。期末測驗 30%。平時成績 40%（出席、報告、學習態度、平時測驗）。					
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	上課使用教師自編講義。					
科目簡介(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)	<p>主要參考書：客家概論（作者曾逸昌自印）、台灣客語概論（五南出版）、客家歷史與傳統文化（中國河南大學）、台灣客家讀本（全威創意媒體出版）、台灣的客家族群與信仰（常民文化）、台灣客家茶產業及其文化（全威創意媒體出版）；本課程希望修習同學達成對客家人生活及其語言文化感覺興趣，多元文化的陶冶，進而培養研究人才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本課程每次上課時先教授同學一兩句客家話，並練習簡單會話。</p> <p>第一週：課程簡介。第二週至第三週：客家史。第四週至第六週：客家飲食文化。第七週：客家居住</p> <p>週：期中考試。第九週至第十二週：客家民間信仰及禮俗。第十三週至十四週：客家歌謠。第十五週至第十六週：客家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第十七週：台灣客家茶產業及其文化。第十八週：期末考試</p>					
說明：	<p>1.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，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，授課班級所屬系、所及教務處課務組；並於開始上課時，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。2.本表於91.4.23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。</p>					

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：

通識中心  
主任 李汾陽

授課教師：余金龍